

文章检索

特别专题

组织机构

专家库

您的位置: [首页](#) >> [论文库](#) >> [青年恋爱、婚姻与家庭研究](#)

未成年人的学习与学校生活（1）：学习目的

最后更新：2008-3-13

1. 实现人生理想和适应社会竞争是中小学生学习的主要目的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1999年“当代中国少年儿童发展状况”课题调查研究显示，中小学生学习的主要目的列居前五位的是“将来为社会做贡献”（46.5%）、“实现理想”（19.8%）、“将来找个好工作”（12.6%）、“喜欢学习”（7.8%）、“让父母满意”（6.3%）。

2005年，“当代中国少年儿童发展状况”课题调查研究显示，中小学生学习的主要目的列居前五位的是：“实现理想”（69.5%）、“将来找个好工作”（59.8%）、“将来为社会做贡献”（58.3%）、“让父母满意”（46.5%）、“使自己更聪明”（39.2%）；

2006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状况调查”课题研究显示，中小学生学习的主要目的列居前五位的是：“实现理想”（60.0%）、“将来为社会做贡献”（44.8%）、“将来找个好工作”（37.9%）、“发挥自己的潜能”（37.1%）、“适应将来社会竞争”（28.4%）。

课题组专家认为，当代中小学生学习目的明确，以实现人生理想和适应社会竞争作为主要学习目的。数据同时说明，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发展，当代中小学生的学习目的既体现了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又更理性务实，凸现了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统一。

上述调查中，“使自己更聪明”、“怕老师批评惩罚”等选项也占有一定比例（见表1）。

表1：中小学生学习目的（%）

	1999年	2005年	2006年
让父母满意	6.3	46.5	23.0
喜欢学习	7.8	30.3	15.1
使自己更聪明	-	39.2	14.5
怕老师批评惩罚	0.7	7.1	1.7
担心同学看不起	0.6	7.6	2.3
不知道为什么	-	0.2	0.5

注：1999年的调查是采用单项选择的方式，2005年、2006年的调查是采用多项选择的方式，所以选项的具体比例有所区别。

2. 城乡中小学生学习目的群体差异不明显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2005年“当代中国少年儿童发展状况调查”课题、2006年“中国青少年思想道德状况调查”研究显示，我国城乡中小学生学习目的群体差异并不明显。但是，在“将来为社会做贡献”、“适应将来社会竞争”、“使自己更聪明”三个选项上，城市中小学生学习目的比农村中小学生的学习目的相对务实（见表2）。

表2：城乡中小学生学习目的比较（%）

学习目的	2005年		2006年	
	城市	农村	城市	农村
将来为社会做贡献	56.8	59.2	39.2	49.6
实现理想	69.9	69.3	58.3	61.4
将来找个好工作	62.6	58.4	37.7	38.0
适应将来社会竞争	43.1	36.4	30.6	26.4
让父母满意	45.2	47.1	20.5	25.0
喜欢学习	33.1	28.9	18.0	12.7
使自己更聪明	44.7	36.3	16.8	12.6
发挥自己的潜能	-	-	37.6	36.7
怕老师批评惩罚	8.4	6.3	1.7	1.7
担心同学看不起	8.6	7.0	2.0	2.5
不知道为什么	.3	.1	.5	.5

3. 仅有8%的小学生因为喜欢读书而学习

1998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北京出版社共同主持的“中小学生学习与发展调查研究”调查发现，10%的学生上学以“考大学”为学习目的，其中小学生的人数比例为14%，超过初中生4个百分点；以“为了将来找个好工作”为学习目的的人数比例年级差异显著，分别为小学（13.4%）、初中（23.2%）、高中（33.0%）；因为“喜欢读书”而学习的比例不高，分别为小学（8%）、初中（11%）、高中（5%）。

4. “感恩父母”成为城市独生子女的首要学习目的

1996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国城市独生子女人格发展现状与教育”调查显示，我国城市中小学生学习目的前10名排名为：

①“报答父母的爱”（76.9%）；②“将来为国家作贡献”（66.3%）；③“很好地发展自己”（66.1%）；④“为将来开创一番事业创造条件”（66.0%）；⑤“满足家长对我的期望”（64.5%）；⑥“将来在社会上更好的竞争”（59.7%）；⑦“为社会服务”（56.8%）；⑧“升学时，能上好学校”（56.0%）；⑨“将来能找到适合我的工作”（50.8%）；⑩“让别人看得起自己”（47.9%）。

后10名排名为：①“不努力学习，就会受到家长的指责或惩罚”（19.5%）；②“能挣更多的钱”（27.8%）；③“希望同学们佩服自己”（28.7%）；④“提高在同学中的威信”（29.9%）；⑤“喜欢所

学科目”（30.1%）；⑥“得到老师的重视”（31.1%）；⑦“经常感到学习的快乐”（33.7%）；⑧“总想弄懂不明白的问题”（36.2%）；⑨“证明我的价值和能力”（43.1%）；⑩“将来能找到社会地位较高的工作”（43.5%）。

可见，近八成城市独生子女将报答父母、感谢父母作为学习的主要目的。

资料来源：

[1]1996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国城市独生子女人格发展现状与教育”相关资料均来源于《培养独生子女的健康人格》，孙云晓、卜卫主编，天津教育出版社1999年6月第4版。

[2]1998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北京出版社共同主持的“中小学生学习与发展调查研究”课题相关资料均来源于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小学生学习与发展调查研究报告》及孙云晓、郑新蓉主编的《21世纪教师与父母必读》，北京出版社 2006年1月版。

[3]全国少工委办公室、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1999年、2005年两次“当代中国少年儿童发展状况调查”资料分别来源于由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00年1月出版、孙云晓主编《新发现——当代中国少年儿童报告》一书及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2005年“中国少年儿童发展状况调查”数据统计报告。

[4]“中国少年儿童素质状况”抽样调查相关资料均来源于中国儿童中心《中国少年儿童素质状况抽样调查报告》（摘要），2001年6月。

[5]2003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城市少年儿童生活习惯研究”，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少年儿童发展蓝皮书《孩子健康生活的6个要领——来自中国城市少年儿童生活习惯研究报告》，孙宏艳、关颖主编，北京出版社，2005年1月出版。

[6]2005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国青少年学习和生活的现状与期望”课题相关资料均来源于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2005年《中国青少年学习和生活的现状与期望数据统计报告》。

[7]2006年“中国青少年思想道德状况调查”相关资料均来源于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2006年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国青少年思想道德状况调查”数据统计报告。

[8]“中小学学生学习生活状况专项调查”相关资料来源于《研究参考资料》2006年第16期《中小学学生学习生活状况专项调查报告》，国家统计局社会和科技司，彭非。

撰稿：王小静

摘编：王小静

责任编辑：孙宏艳

（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少年儿童研究所供稿）

[\[返回首页\]](#)[\[关闭窗口\]](#)

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25号 邮编：100089

编辑部：86-10-88422055 电子信箱：louke11@yahoo.com.cn

